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督促公司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及内控制度建设，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现将公司监事会在 2021 年度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5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2021 年，历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4、审议《关于批准报出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7、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御银股份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9、审议《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04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

(二)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05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三)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1 年 07 月 09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四)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刊登在 2021 年 8 月 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五)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御银股份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在 2021 年 10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二、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全面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 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

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情况、公司定期财务状况及内部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全面检查及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合法，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在公司生产经营运作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的规定，无损害公司利益或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切实履行了职责，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1 年，监事会不定期对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进行询问，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现场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结构合理，财务流程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无重大风险。同时，公司全体监事本着实事求是及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审查了公司 2021 年各期财务报表和年度审计报告，认为相关报表及报告内容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监事会经审查确认，公司在 2021 年无收购资产情况。202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将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广州花都稠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万股即 10% 的股权，以人民币 3,875 万元转让给广州市花都市场建设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花都稠州银行股权。本次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部分股东权益、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对外投资情况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御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国家相关部门审批及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人民币。目前，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正在按有关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六）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情况。未发现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况。

（七）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无股权、资产置换情况，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八）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已经基本建立了能覆盖管理及生产经营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九）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公司有内幕信息对外泄露，或者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况发生；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加强自身学习，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有效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2022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监督财务情况，使公司稳健发展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二）监督制度执行，规范公司运作

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认真做好信息保密性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三）监督高层行为，维护公司良好形象

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四）监督检查重大事项，防范经营风险

加强对公司投资、收购兼并、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保证资金合规地使用，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

（五）监督自我职责执行情况，完善公司和自我

不利用职权谋取私利，对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害的，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报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